

2025年12月—2026年11月胶乳招标采购规则及须知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胶乳（丁吡、丁苯）采购。

2. 合格的投标方

2.1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

2.2 我公司合格供方或能够满足我公司各项技术指标要求并符合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的公司；

2.3 本次招标时，投标方提供但不限于以下材料供招标方审核。1. 营业执照 2. 符合政府环保要求和安全生产的证书或资料 3. 公司通过的质量和和其他各类的管理证书 4. 投标方丁吡、丁苯胶乳生产能力和主要客户清单。

3. 投标费用（投标保证金）

3.1 本次招标我公司将收取投标保证金 10 万。

3.2 保证金的支付方式为：电汇或往来款冲抵。

电汇资料如下：

公司名称：江苏太极实业新材料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321 00267 20275 131

地址、电话：扬州广陵产业园迎春路 28 号 0514-87460616

开户银行及账号：江苏银行扬州联谊支行 90090188000022350

4. 投标报价

5. 投标书的递交

投标方应按要求填写投标书的各栏目内容和在要求的地方加盖公章，将投标书装入密封的信封中，在信封密封处加盖公章并以快递方式邮寄至我公司审计监察室。具体邮寄地址如下：

公司名称：江苏太极实业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扬州市广陵产业园迎春路 28 号

收件人：郑杰

联系电话：0514-87460328 邮编：225006

6. 投标发放及截止日期：

6.1 标书发放日期：2025 年 11 月 5 日

6.2 投标单位提交投标书的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5 日，因提交方式为邮递快件方式，投标单位要考虑快件在路途中的不可确定因素。

6.3 对于迟交的投标文件，我公司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投标截止日后收到的任何投标书。

6.4 投标方不得在投标截止日起至投标书有效期期满前撤回投标书，否则追究其责任。

6.5 招标单位有权延长招标截止日期，并通知投标方。

7. 定标

7.1 本次招标定标方式为：一次性报价（密封），请各投标单位慎重报价。

7.2 中标原则及履约保证金

7.2.1 本次招标将会根据供应商的企业生产能力、供货能力情况和加工费投标数值综合评定中标单位。

8. 签订合同

8.1 我公司会将合同授予能够履行合同义务、满足我司要求的中标方。

8.2 我公司将中标结果通知中标方中标。招标单位对未中标原因不作任何解释。

8.3 招标文件、中标方的投标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8.4 本招标文件中中标后签订合同的需方指江苏太极实业新材料有限公司。需方将和中标方签订合同。中标签订合同的履约时间为2025年12月——2026年11月。

9. 如有疑问，请与下面相关人员联系：

朱晓良 电话：0514-87460616 手机：13506180879